

证券代码：300468

证券简称：四方精创

公告编号：2016-027

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《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告》、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告》、《2015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、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等公告，现对公告中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补充说明如下：

一、原披露为：

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广汇审字[2016]G15044340018 号），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四方精创”）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,638,183.26 元、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66,359,125.79 元，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69,167,881.62 元。

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5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不超过人民币 15,588,225.0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。

此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现披露为：

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广汇审字[2016]G15044340018 号），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四方精创”）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,638,183.26 元、

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66,359,125.79 元，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69,167,881.62 元。

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,000 万股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分配共计现金人民币 15,588,225.00 元，即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约 1.56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。

此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上述内容外，公司《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告》、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告》、《2015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、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以上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。公司将在今后的信息披露工作中加强审核把控力度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3日